

证券代码：688083

证券简称：中望软件

公告编号：2025-016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1,401.82 万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

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截至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1,303,799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 601,93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120,701,869 股。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0,350,934.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金额占 2024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94.35%。拟转增 48,280,74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9,584,547 股。

如在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0,350,934.50	54,391,454.10	43,286,094.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964,303.34	61,406,393.21	6,003,513.7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4,018,204.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8,028,482.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3,791,403.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8,028,482.6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360.8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173,274,880.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2,316,624,557.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0.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提出来的，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兼顾了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该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广州中望龙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